

新发现的一则公安派研究的重要史料 ——黄辉《明右春坊右庶子兼翰林院侍读袁公圻志》介绍

孟 祥 荣

明右春坊右庶子兼翰林院侍读袁公圻志

石浦先生族袁氏,名宗道,字伯修,一字无修,以嘉靖庚申之二月十六日生。年十三,入乡校。万历己卯举于楚。丙戌,举礼闱第一,笔试胪传二甲第一,改翰林院庶吉士。戊子,授翰林院编修,充经筵展书官。庚寅,奉使册封楚藩,便道省觐,时先生祖母余尚在堂。辛卯,注起居,教习内书堂。壬辰,先生弟宏道举进士,予告偕归里。甲午还朝,与修国史,管诰敕。乙未,校礼闱。丁酉,充文华殿日讲官。戊戌,升左春坊左中允兼翰林院编修,管司经局事。是年,典武试。己亥,升左春坊左谕德,兼翰林院侍读。庚子,升右春坊右庶子,兼官同。以是年九月入直遇寒,遂病泻,庚子十一月初四日卒于邸,享年四十一岁。父曰士瑜,国子生,封翰林院编修。先生乡举时,封公年才三十六。母龚氏,河南布政司左布政龚公之女,先生入乡校之二年而卒。妻曹亦早世,俱赠孺人。继室廖,封孺人。子二,长曰应泰,次曰应徵。女一,适今礼部侍郎刘之次子,曰启祚。皆曹出,俱先公卒。弟曰宏道,礼部仪制司主事;曰中道,国子生。异母弟曰安道、曰宁道,俱诸生。嗣子曰万龄,中道子也。将以是年十月初六日,厝先生于故居之长安里,而余适至,若有待焉,遂

略述其官阅世系,而为之志曰:余交伯仲,识伯子最先。性命要领,伯也实启其籥。自余识伯子来,东华之讲,石渠之直,每出入必与;伯子俱暇则射堂之月,西山之水,每游必叠骑而去。伯子所与交皆奇杰士,余用得遍识。所谈皆性命至语,一时贤士大夫竞为名理者,伯子倡也。余晚始交公二弟,欢重于骨肉。伯逝时,值二弟皆归里,独余在,经纪其事。及余西归,道玉泉,复值伯衰期,仲来谓余曰:“弟妇初春梦伯如束装者,谓大人曰,若黄平倩不至,儿不行。大人泣谓黄太史去此不远,仲可往请。”以今事验,若合契,所谓沆交也。余未至之前数夕,季子亦梦伯与余偕来。谛视伯,乃一僧也。伯年廿二时,病,因几死。习静三年,体始复。入官,益究心玄奥。偶阅张子韶格物语,遂洞彻。谓二弟曰:“紫阳非圣门嫡也,其于濂洛,亦犹南宗之有荷泽也。”遂著《海蠡编》,以发其旨。生平嗜白苏书,兼慕其人,遂颜其斋曰“白苏”。胸中浩浩如万顷波,而临事修谨,不失分寸。与人虽隶卒亦饮其和,而屏迹权贵,不假人尺素书。工为文而薄著述,登华途最早而侶空寂,居乎爱闲适不事事。一旦居启沃之任,虽尽瘁不垠,年才四十一而负公辅望,群乡之士相与翕然而祀之。先生之为人,不知于郭有道,何如也?伯行业直有传,又以荫,谥皆合格。他时当有谱说,姑之其略云。

万历壬寅十月朔,春坊庶子掌司经局事社弟黄辉撰。

按,此《圻志》为上世纪末三袁故里公安县文物普查时发现,由公安县文联主席李寿和先生保存拓片,然全文一直未公诸于世。我在做《袁宗道集笺校》时,从寿和先生处得见拓片,觉得黄辉此篇《圻志》为公安派的研究提供了既权威又难得的资料,有必要公诸同好,以期进一步推动公安派文学的研究。

关于此《圻志》的写作过程,黄辉自己已经在文中说得非常明白。证之以中道的记载,其权威性应无可疑。中道的《游居柿录》说:“壬寅八月中,将谋伯修之榑于先垅,中郎忽梦见伯修归见大人曰:

‘儿非黄慎轩来送我，必不行。’觉而谓余曰：‘予夜梦如此，但慎轩方侍东宫讲读，那得至此？’不数日，得平倩请告消息，又不一月，而慎轩至玉泉，以字来，去葬期仅十余日。中郎迎至玉泉归，其题主墓志，皆属慎轩。”（卷五）黄辉与袁宗道，交情甚笃，宗道逝时，宏道和中道皆已归里，故其后事，全由黄辉一人理之。黄辉除了此篇《圻志》外，还代同社作有《寄石浦袁太史文》（见《黄慎轩先生全集选》），深切表达了对袁宗道逝去的悲哀。尤其是此《圻志》作于公安，当经宏道和中道等人寓目或者校正，其权威性当可确认。

综观《圻志》，其重要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第一，关于宗道的卒期。宗道的卒期，应该说一直都不是非常清楚，说法不一，即使他的几个弟弟也是如此。中道《石浦先生传》及《游居柿录》说在庚子九月。其《石浦先生传》云：“庚子秋，偶有微恙，……竟以疲惫而卒。”《游居柿录》卷五云：“伯修官京师，以庚子九月，仓卒去世。”但是中道的《告伯修文》却说：“万历庚子十一月初一日，弟中道谨修治斋茗，抚膺大叫，告于亡兄伯修先生之灵。”而《书行路难》又说：“十一月二十六日，得宗道讣音。”四处说法相互矛盾。这是因为伯修逝世时，中道兄弟都不在北京，故不得而知确切消息。而伯修逝世时，黄辉在旁，所以他的记载最为可信。

第二，关于宗道的表字。宗道的字，一般都认为只有一字伯修，即如中道的《石浦先生传》也只是说：“石浦先生名宗道，字伯修，楚之公安人也。”而《圻志》又提供了一个别字：无修。据《公安县志》本传以及中道《游荷叶山居记》、《珂雪斋集自序》等文的记载，宏道和中道都另有表字。如宏道别字孺修，中道别字冲修。宗道别字无修，亦属自然。可能这些别字都是三袁幼时所用，长成后又重新改过，兄弟之间也不常用，故不大为人所知和提及。

第三，关于宗道两子之名。宗道曾有二子，长曰曾，次曰登，万历十九年辛卯秋，先后病逝于京师。中道曾有《曾登二侄圻记》记之。但《记》中只言及“伯修十七得男，初梦曾参啖之以枣，遂字曰

曾”,并不曾道其名。而《圻志》则明言“(宗道)子二,长曰应泰,次曰应徵。”证之以《万历丙戌进士同年录》,在袁宗道名下,其子二,名正作应泰、应徵。是知黄辉所言无误。

第四,关于三袁母龚氏卒年。三袁母龚太孺人,河南左布政使龚大器女,生宗道三兄弟及一女,早卒。但其卒年,因龚氏弃世早,三袁各自说法不一。宗道《祭龚鸿胪吉亭母舅文》云:“当不肖兄弟哭吾母时,宗道年十五,二弟才七岁,三弟五岁。”宏道《詹大姑圻记》云:“甫六岁,即失母,时中道弟方四岁。”中道《祭李母舅太孺人文》则云:“不肖年六岁,失慈母。”在《中郎先生行状》中说:“(宏道)八岁,龚太孺人即世。”是三袁所记各各不同,学界多取宗道之说,以其年长也。《圻志》则明言:“年十三,入乡校,……母龚氏,河南布政司左布政龚公之女,先生入乡校之二年而卒。”因知三袁母龚氏逝于宗道十四岁时,即万历元年。

第五,关于宗道婿名及嗣子名。宗道女一,因难产死于万历二十五年。但女适何人,不得而知。《圻志》则有说:“女一,适今礼部侍郎刘之次子,曰启祚。”是知其婿乃礼部刘侍郎之子名启祚者。又,宗道嗣子乃中道子名祈年者,而《圻志》则谓其名万龄,因知祈年乃成年后所改之名。

总之,这篇《圻志》的发现,对研究公安三袁的生平,提供了重要的史料,可补三袁及黄辉传世之文的不足,弥足珍贵,值得重视。

作者工作单位:湖北长江大学期刊社